鄂教科规〔2016〕2号

**关于推荐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**

**学科专家库人选的通知**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教育局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各高等学校，厅直属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我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管理，充分发挥学科专家在全省教育科学规划、学术评价、学术发展中的重要作用，提高教育科学研究水平和效益，促进我省教育科学研究工作的科学化、制度化和规范化，根据《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拟建立“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学科专家库”。现就专家库学科专家人选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1. **推荐对象**

 全省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教育局及所辖教科院（所），各高等学校、职业学校、中小学校、幼儿园的优秀教师、研究人员。

1. **推荐条件**

1.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和职业操守，作风正派，办事公道，廉洁自律。

2.成果突出，具有较大影响的正高职称者（中学必须为中学高级教师，小学必须为小学高级教师）。

3.主持过省部级以上教育科学规划课题。

4.年龄在55周岁以下，身体健康，能认真履行评审、咨询等工作职责。

5.优先推荐国家级和省级教学名师或学科带头人、教育部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等在教育领域获得省部级以上荣誉的优秀专家。

**三、推荐办法**

1.专家库学科专家的推荐工作，采取“个人申请、单位推荐、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组织评选、报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”的程序进行。

 2.以市州、各高校为单位进行推荐，每个单位的推荐名额分配如下：市州20个、部委高校20个、省属本科院校15个、高职高专学校10个、厅直属单位5个。

**四、有关要求**

1.请申报人如实详尽填写《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学科专家推荐表》的相关信息，（以下简称《专家推荐表》）。

2.申报人的主要教育科研学术成就中著作、论文、成果奖及个人荣誉是指近五年内申报人作为第一完成者获得的成就，课题是指申报人作为主持人所完成的课题，不限年份。

3.请各有关单位严格按照推荐条件，做好推荐工作。《专家推荐表》的信息必须准确无误。《专家推荐表》《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学科专家推荐汇总表》均从“湖北教育科研网”(<http://jyky.e21.cn/>）下载，并分别由各市州、高校和厅直属单位审查、盖章后，于4月15日前寄（送）至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，相关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电子信箱。

 联系人：马海燕 联系电话：18672199016

办公电话：（027）87325759

电子邮箱：2554944033@qq.com

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青年路56号，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，邮编430071

 附件1：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学科专家推荐表

 附件2：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学科专家推荐汇总表

 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 2016年3月14日